

标段编号：2307-440304-04-01-195640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四批）设计（二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2月24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

| 资信要素名称 | 填报模板 |
|--|--|
|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 <p>1. 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设计内容：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等)；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0月8日；合同价：138.6428万元；证明材料页码：4-9页。</p> <p>2. 轨道交通12号线机场东车辆段上盖M0安置房项目；设计内容：方案设计及估算、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8月6日；合同价：914.1万元；证明材料页码：10-14页。</p> <p>3. 深圳湾社康等27家社康装修改造项目--高新南健康服务中心；设计内容：全过程设计；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12月22日；合同价：13.22万元；证明材料页码：15-18页。</p> <p>4. 深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二号楼改造项目设计服务；设计内容：全过程设计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9月29日；合同价：67.8万元；证明材料页码：19-23页。</p> <p>5. 坪山高级中学改扩建工程；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1月4日；设计内容：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合同价：998.7287万元；证明材料页码：24-28页。</p> |
| 拟派设计团队（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 | <p>项目负责人：陈祥（姓名）</p> <p>1. 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0月8日；合同价：138.6428万元，担任职务：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页码：31-36页。</p> <p>2. 深圳湾社康等27家社康装修改造项目--高新南健康服务中心；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12月22日；合同价：13.22万元；担任职务：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页码：37-41页。</p> |
| 拟投入的设计团队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 <p>拟投入的设计团队专业技术人员总人数：8人；其中注册类人员有1人；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有6人</p> <p>证明材料页码：42-59页。</p> |
| 投标人综合实力 | <p>企业注册地：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福永大道303号8栋1405；证明材料页码：60-62页。</p> |
| （外地为市级单位或深圳市内的为区级）履约评价（含季度履约评价、合同完成履约评价） | / |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 设计内容 | 合同金额 (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 1 | 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合同 | 本次拟对新安街道文汇花园、多宝利市场、海滨城广场一期进行改造,文汇花园于1993年建成,建筑面积78100 m ² ,占地面积36289.5 m ² ,共24栋住宅楼;多宝利市场于1998年建成,建筑面积12056 m ² (住宅部分),占地面积9311.6 m ² ,共1栋住宅楼;海滨城广场一期于1997年建成,建筑面积57280.9 m ² ,占地面积34700 m ² ,共10栋住宅楼。 | 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 | 138.6428 | 2024年10月8日 | |
| 2 | 轨道交通12号线机场东车辆段上盖M0安置房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 | 用地面积22538 m ²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总建筑面积117632m ² ,其中新建安置房89916 m ² ,其他公共配套设施建筑面积236 m ² ,停车设施和设备房面积27480 m ² ,拟配置机动车停车位600个) | 方案设计及估算、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 | 914.1 | 2024年8月6日 | |
| 3 | 深圳湾社康等27家社康装修改造项目一高新南健康服务中心 | 高新南健康服务中心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十一道28-12号,提升改造规模为404.33 m ² 。建设内容包括根据功能布局对进行设计改造,包括拆除局部旧墙、墙面修整铲除;新建隔墙;室内装修;给排水、电气、智能化、空调、消防改造, | 全过程设计 | 13.22 | 2023年12月22日 | |

| | | 室外配套等工程 | | | | |
|---|-------------------------|--|------------|----------|-----------------|--|
| 4 | 深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二号楼改造项目设计服务 | 一号楼 10 层区域(一号楼 10 层作为腾挪空间), 面积约 470 m ² ; 二号楼整栋, 面积约 2479.04 m ² (含半地下室 359.87 m ²)*总改造面积 2949.04 m ² 。 | 全过程设计 | 67.8 | 2024 年 9 月 29 日 | |
| 5 | 坪山高级中学改扩建工程 | 新建建筑占地面积约 8200 平方米, 新建总建筑面积 43724 平方米, 扩建 18 班高中, 可新提供学位 900 个 |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 998.7287 | 2024 年 11 月 4 日 | |

注：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最具代表性的与本招标项目同类工程设计业绩（至多提供 5 项，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体现项目名称、工程概况、设计内容、合同额、合同签订时间、签字盖章情况等），分包合同不予认定。

合同编号（甲方）：

合同编号（乙方）：

合同编号（乙方）：

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EPC) 合同

工 程 名 称：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甲 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乙方（牵头单位）：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单位）：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EPC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次拟对新安街道文汇花园、多宝利市场、海滨城广场一期进行改造，文汇花园于1993年建成，建筑面积78100㎡，占地面积36289.5㎡，共24栋住宅楼；多宝利市场于1998年建成，建筑面积12056㎡（住宅部分），占地面积9311.6㎡，共1栋住宅楼；海滨城广场一期于1997年建成，建筑面积57280.9㎡，占地面积34700㎡，共10栋住宅楼。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楼栋门更换门锁及门禁系统，楼道照明灯更换，对建筑外墙进行治理，楼道修缮，对屋面防水修缮，屋面防雷改造，楼栋“三线”整治，楼栋消防设施改造，楼栋排水设施改造；小区道路改造（无障碍和适老化设施改造、适老化设施）、排水管网改造（非雨污分流）、化粪池改造，安防设施改造，垃圾分类提升，室外消防设施改造、小区绿化整治等。

项目总估算暂定为6385.09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暂定5329.18万元。

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1、工程设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优化、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服务、协助报建、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评价等。具体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阶段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如中标单位无相应分项资质，需进行专业分包）。

2、工程施工部分：完成上述设计范围内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的全部施工内容及保修服务。

3、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牵头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工程验收、结（决）算（含审计），内外部协调等。

备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期

签订合同后270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为40日历天；施工工期为230日历天）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任务，并通过验收。

承包人必须挑选项目内的一个小区在2024年12月15日之前完工，项目内其余小区可按照正常工期完工。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本设计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国家规定年限。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格为¥46664430.05（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陆拾陆万肆仟肆佰叁拾元零伍分）。

其中：设计费、施工费暂定价分别如下：

1.工程设计费暂定价：¥1386428.00（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捌万陆仟肆佰贰拾捌元整），下浮率20%；

2.工程施工费用暂定价：¥45278002.05（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贰拾柒万捌仟零贰元零伍分），净下浮率15.67%；

3.全过程设计服务、组织专家评审、协助竣工图编制及整理、协助建设单位向政府各职能部门办理报建审批事宜、配合概算、预算、结（决）算（含审计）的申报、工程验收等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所需费用，已包含在设计部分及施工部分合同价中，投标人不再单独报价，不另行计量支付。

4.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工程进度款以各方名义向发包人申请，联合体成员单位请款须经牵头单位审核后向发包人申请，发包人审核通过后拨款至各方账户。

六、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本合同组成文件：第二部分工程设计、第三部分工程施工、第四部分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第五部分补充条款。

2.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就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 EPC 合同协议书
- (3) 本合同第二部分工程设计、第三部分工程施工、第四部分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第五部分补充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5)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6)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7)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其他书面协议或往来文件
-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争议

如果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可以先协商或要求有关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 1、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 2、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函给发包人后；
-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若有）。

十一、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0月28日

本合同自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履行完毕即行终止。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执贰份，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执贰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公章）

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盖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Signature]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Signature]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29 区宝民一路 202-8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福永大道 303 号 8 栋 1405

邮政编码：518133

邮政编码：518103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前期工程师：熊真

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盖公章）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23 层

邮政编码：518101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第十三条 设计团队主要成员名单

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

技术标书

4.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上岗资格证明 | |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项目总负责人 | 吴晓春 | 助理工程师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一级 | 20196101072、粤(深)初职证字第071237号 | 建筑 |
| 设计负责人 | 陈祥 | 工程师 |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职称证 | 一级、中级 | 20233105033、1903003025136 | 建筑 |
| 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 | 华轩 | 工程师 |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B证、职称证 | 一级、中级 | 1412016201727877、粤建安B(2020)0007483、(2021)12081717 | 建筑工程 |
| 项目副经理 | 唐长富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GX22021026700 | 建筑工程管理 |
| 技术负责人 | 曹其斌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017)8121027 | 工民建 |
| 安全负责人 | 罗军 | 助理工程师 | 安全生产考核C证、职称证 | 初级 | 粤建安C3(2020)0033629、(2021)81813029 | 安全工程 |
| 质量负责人 | 陈卫 | 工程师 | 岗位证、职称证 | 中级 | 045201060000400060、(2020)12082976 | 工程测量 |
| 造价工程师 | 李程 | 助理经济师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职称证 | 初级 | 建[造]14234400023645、81823247 | 工程造价 |
| 建筑专业设计师 | 陈国均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02000076030918 | 科技成果转化(建筑设计) |
| 结构专业设计师 | 杨广和 | 高级工程师 |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职称证 | 一级、高级 | S994410026、粤高职称字第087024号 | 结构 |
| 电气专业设计师 | 董文林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0190074759 | 电气工程 |
| 暖通专业设计师 | 黎永乾 | 助理工程师 | 职称证 | 初级 | 粤初职证字第1802056000210号 | 暖通空调设计 |
| 给排水专业设计师 | 刘文涛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B08203040100000292 | 给水排水 |
| 装饰专业设计师 | 王宇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粤中职称字第1000102001943号 | 装饰 |
| 驻现场设计代表 | 周末财 | 助理工程师 | 职称证 | 初级 | 2003036001111 | 建筑设计 |
| 施工员 | 张相近 | 助理工程师 | 岗位证、职称证 | 初级 | 0452110100004000134、81813895 | 土木工程 |
| 劳资专管员 | 吴垞桑 | 工程师 | 岗位证、职称证 | 中级 | 452094511303717、(2021)12081746 |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
| 现场工程师 | 沈耀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021)12081700 | 土木工程 |
| 资料员 | 黄晓雷 | 工程师 | 岗位证、职称证 | 中级 | 452094511400470、(2022)12082192 | 土木工程 |

第五部分 补充条款

本章条文是合同签订、合同执行全过程的重要文件依据，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及补充条款所有内容、通过现场踏勘及投标前的答疑，对本工程的一切文件、施工现场环境及施工条件详细研究和完全理解。本章所列条款如与招标文件其他条款不一致时，以本章条款解释为准。

- 1、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联合体内部的组织管理工作和沟通协调工作；
- 2、联合体牵头单位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通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计划呈报、提交进度款申请报告、成果文件的提交等，由此产生的管理费由联合体内部协调解决，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 3、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服务、协助报建、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评价等，具体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阶段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如中标单位无相应分项资质，需进行专业分包），具体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阶段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详见EPC合同协议书），联合体成员承担本项目的设计范围内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的全部施工内容及保修服务；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牵头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工程验收、结（决）算（含审计），内外部协调等（详见EPC合同协议书），同时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整个项目的管理和监督工作，联合体牵头单位派出的项目负责人对整个项目进行监管，由此产生的费用由联合体内部协调解决，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 4、联合体各方在完成本工程（EPC）任务过程中享有的权利包括：项目监督权、知情权、收益权、项目分工中的协调权、损失追偿权等。
- 5、联合体各方应按期合格地完成所承担的项目任务，及时向发包单位呈报所承担的项目任务的进展和实施情况，服从发包单位统一协调。
- 6、联合体牵头人对联合体各成员的成果文件（文件资料要求按合同条款）统一汇总并提交给发包人，无论是联合体牵头人的原因还是联合体成员的原因，导致成果不能按时按要求提交的，均属承包人违约。
- 7、联合体成员之间还可以制订更详细的联合体协议书，对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及处理原则一并写明，联合体内部事务均以依据共同签订的联合体协议加以解决，联合体牵头人应将该协议书送交业主。
- 8、联合体单位共同承担合同中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规定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甲方（盖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前期工程师：熊真

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盖公章）：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盖公章）：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工程编号： 514

合同编号： 514-SJ-001-2024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轨道交通 12 号线机场东车辆段上盖 M0 安置房项目
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立交和机场立交以南，107 国道
和京港澳高速之间的机场东车辆段上盖东南角

甲 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设计人）：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本工程于 2024 年 06 月 24 日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直接发包，确定由乙方负责方案及初步设计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及其他相关法规，结合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自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设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轨道交通 12 号线机场东车辆段上盖 M0 安置房项目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立交和机场立交以南，107 国道和京港澳高速之间的机场东车辆段上盖东南角

工程规模及主要特征：用地面积 22538 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总建筑面积 117632m²，其中新建安置房 89916 m²（根据拆迁补偿协议，安置房不进行装修，仅大堂、走廊、楼梯、电梯厅等公共区域进行装修），其他公共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236 m²，停车设施和设备房面积 27480 m²，拟配置机动车停车位 600 个。根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内容暂定：项目建设投资匡算 105281 万元，建设用地费 7060 万元，车辆段上盖投资分摊费 20744 万元，工程投资匡算 77477 万元，建安费 63248 万元。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配合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的相关工作。
- 2、本项目计划投资内全部工程内容的方案设计及估算、初步设计及概算、与本设计相关的所有分项深化设计、绿色建筑设计、装配式建筑设计及其他补充设计、海绵城市设计、用水节水报告编制、工程招标配合、报批报建配合等设计工作。
- 3、为本项目提供初步设计阶段 BIM 成果，应用 BIM 平台实现设计工作协同等。要求设计单位有丰富经验的 BIM 设计团队，利用目前市场主流 BIM 设计软件，进行 BIM 模型正向设计，完成本项目的设计工作，同时移交成果时进行 BIM 设计交底，并在施工图设计阶段配合 BIM 技术运用工作。
- 4、与地铁集团所属管线及红线外市政管线（水、电、气及通讯）的接驳设计；与红线外匝道桥、出入口接驳设计；与邻近地块的车行人行通道、天桥、提升大堂等的设计；与邻近地块的各项设计配合协调工作等。

5、所有管线迁改设计及配合。

6、满足政府相关部门审查、地铁集团审查和投标人所需要的所有专项咨询、专项设计、专题研究及专项评审，报批报建所需的评审资料、会务及与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等。并承担未获得业主或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

7、招标人交办的与本工程设计相关（如招标人要求组织的专家咨询、图纸审查、同类案例调研等）的工作。

三、合同工期

1、方案设计阶段：中标结果公示结束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提交合格的方案深化设计成果文件报审批部门（应符合规划、海绵城市设计、人防、消防等审批要求）。

2、初步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文件经专家评审通过后45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及概算编制成果。

3、施工图设计阶段：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单位设计的施工图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提交全专业审核意见；

4、BIM技术应用：按照报建程序需要和甲方要求提交成果；

各阶段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甲方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调整工期，乙方须无条件配合。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文件应当符合本合同期限内有效的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工程设计技术标准的规范。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壹拾肆万壹仟元整（小写：¥914.1万元）；由以下2部分费用组成：方案及初步设计阶段基本设计费、方案及初步设计阶段 BIM 技术应用费。合同价包括了为完成招标范围所列所有工作的一切费用，以及为实现设计工作目标所提供的公司技术支持、后勤保障、办公费用、专家评审费用（含专家差旅费、会务费）、考察调研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等。以上费用已包含相关税费。

计算依据、结算方法、支付方式详见第二部分设计合同条款第五条设计费支付。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条款
- 4.招标文件（包括补遗、答疑文件）

5.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6.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7.双方有关工程的其他书面协议或往来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

七、双方承诺

1.甲方承诺：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乙方承诺：

(1) 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及相关服务，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无条件接受甲方的履约考评制度和结果，若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则自履约综合评价生效之日起3年内不能参加甲方的任何设计招投标活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甲方 4 份，乙方 4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8月6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64557544666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民一路广场大厦3楼

邮政编码：518133

电话：27781013

开户银行：

账号：

设计人1：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2024797J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2001-03单元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795800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337080100100152453

设计人2：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LA7G8X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福永大道303号8栋1405

邮政编码：518103

电话：0755-86719826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南海支行

账号：15364935450034

合同经办人：

盖章经办人：

正本

合同编号: 2023F189SI005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小型平台)

工程名称: 深圳湾社康等 27 家社康装修改造项目——高新
南健康服务中心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 计 人: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本合同设计人由发包人通过小型建设工程交易及履约评价管理系统招标方式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湾社康等 27 家社康装修改造项目——高新南健康服务中心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十一道 28-12 号
3. 建设规模：高新南健康服务中心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十一道 28-12 号，提升改造规模为 404.33 m²。建设内容包括根据功能布局对进行设计改造，包括拆除局部旧墙、墙面修整铲除；新建隔墙；室内装修；给排水、电气、智能化、空调、消防改造，室外配套等工程。
4. 投资规模：项目建安费暂估为 195.83 万元。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设计范围、设计阶段及设计服务内容

1. 设计范围：本项目计划投资内的全部设计内容。
2. 设计阶段：包括方案设计（含方案调整和方案深化）阶段；初步设计阶段（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服务阶段。
3. 设计服务内容：设计人承担本项目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需勾选）：方案设计（含方案调整和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节能评估报告、 BIM 技术应用（提供设计各阶段 BIM 成果）、报建配合、设计变更、施工配合及竣工验收配合、结（决）算审计配合等。

其中涉及常规设计专业的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勾选）：规划、总图、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电气、通风与空调、人防、消防、展陈、标识、泛光照明、建筑智能化、电梯（升降梯及自动扶梯）、道路（包含路口开设）、燃气、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建筑节能环保（包括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太阳能利用、编制用水节水报告、中水系统、雨水回用和屋顶绿化等）、迁改类设计、以上未列出但

人核查同意)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4. 施工图设计阶段:上一阶段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5.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结(决)算(含审计)。期间乙方需配合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负责竣工图审核及签章、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等工作。

6. 具体时间安排如有变动,由双方协商确定。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万贰仟贰佰元整 (¥ 132200.00 元)。本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

2. 签约合同价组成、计取、支付、结算及调整,详见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约定。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1(设计阶段): 张雪石; 联系电话: 139 1982 6126

发包人代表2(施工阶段): 张雪石; 联系电话: 139 1982 6126

设计人代表: 陈祥; 联系电话: 0755-86719826

双方保证,上述人员拥有授权代表资格。

任何一方授权代表的变更应事先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授权代表签署的文件资料视为无效。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 (1) 说明;
- (2) 协议书;
- (3) 通用条款;
- (4) 专用条款;
- (5) 补充条款(如有);
- (6) 专用条款附件;
- (7) 中标通知书;
- (8) 招标公告及要求;
- (9) 投标资料及其附件;
- (10) 标准、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文件、发包人设计指引;

| | |
|--|---|
|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 设计人：深圳市博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634798694R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LA7G8X |
| —— |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
| —— | 账号：15364935450034 |
| 签订日期： 2023年12月22日 |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邱志曼/13421809773 |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二号楼改造项目设计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根据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在平等、自愿、协调一致基础上，由乙方针对甲方的委托，向甲方提供专业化的室内设计和咨询服务，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3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5 深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二号楼改造项目设计服务相关的建筑及其他和项目相关的专业技术设计资料。
- 1.6 甲方对《深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二号楼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所提出的项目需求，及院方规划运营建议成果。
- 1.7 合同约定的设计任务。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设计要求、设计范围及工作内容：

2.1 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二号楼改造项目设计服务

2.2 项目概况：

深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南商路 16 号，成立于 2004 年，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10 年加挂“深圳市南山区精神卫生中心”牌。主要承担全区精神心理疾病、突发疫情及心理危机干预处理、慢性传染性疾病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预防控制和临床诊疗、社区督导、健康教育促进、疾病监测、科研教学及适宜技术推广等工作。医院占地面积 2604.5 平方米，分为一、二号楼。其

中一号楼于 2023 年 9 月投入使用，地下二层、地上十五层，建筑面积 1.56 万 m²；二号楼于 2008 年建成，半地下一层，地上六层。

2.3 设计范围：

一号楼 10 层区域（一号楼 10 层作为腾挪空间），面积约 470 m²；二号楼整栋，面积约 2479.04 m²（含半地下室 359.87 m²）总改造面积 2949.04 m²。

2.4 设计要求：

- （一）利用甲方原规划及建筑改造，确保医疗规划、功能合理，科学合理布局。
- （二）保持城市公共空间规划与环境相兼容。
- （三）满足甲方不同区域功能和空间使用的限定要求。
- （四）满足《深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二号楼改造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2.5 工作内容：

设计分土建拆除与改造、室内精装设计两个部分。具体分为四个阶段实施：

- 1) 方案设计阶段；
- 2) 初步设计阶段；
-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 4) 施工配合及后期服务。

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2.5.1 方案设计阶段

对项目现状情况进行分析，对室内空间进行研究，并通过平面图、概念草图、参考图片及其它有关的初步装饰用料，表达对本项目的设计理念。

方案设计的汇报需通过项目概念分析及总体风格定位、功能布局、项目设计表现及效果意向、主要材料及工艺意向、与相关专项（如智能化、灯光等）概念研究、视觉导向意向与规划、软装配置意向等文件来表达方案阶段的成果。

提交形式：设计汇报文件电子版 ppt、汇报文本 6 本、光盘 2 张等。

1) 工作内容

- 根据项目要求搜集相关资料
- 平面布置图设计
- 主要空间草图设计
- 提出初步水电点位

配合及后期服务款三部分组成,同时包含乙方设计人员到项目现场沟通及汇报所产生的成果的文稿打印费及各项制作、通讯费用等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成果文件数量和形式在合同约定范围内不再另行收取费用。

以上设计及咨询服务费用合计为¥678000元(人民币大写:陆拾柒万捌仟元整)已含税金。

第五条 付款方式

5.1 双方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有权申请甲方支付总设计服务费的 30%作为预付款,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预付款共计金额为¥203,4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仟肆佰元整),占本合同总价的 30%。

5.2 乙方完成方案/初步/施工图设计并提交工作成果经甲方书面确认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有权申请甲方支付总设计服务费的 35%,即:¥237,3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柒仟叁佰元整),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5.3 乙方按甲方要求,在项目服务期内完成全部设计合同约定项目,配合完成项目验收工作后,在办理完结算手续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有权申请甲方支付该项目设计费至结算价的 100%,尾款不计利息,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5.4 每次付款前,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提供前述发票的,甲方有权拒付,并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如受财政拨款程序控制,甲方完成各项支付手续报财政审批即视为完成了相应的付款义务,审批导致支付时间延长时,不视为甲方违约。

5.5 结算内容包括设计服务费、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所产生的违约金和损害赔偿等,双方合同履行的全部费用将以结算日之前结算书签署完毕后确定的结果为准。

5.6 增加设计项目调整的设计签证,以及涉及费用变更的所有签证单须按甲方流程进行办理,并须有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人员签字方可有效,否则被视为无效。

5.7 设计成果确认须有甲方基建分管院长签字后方予生效,乙方在取得甲方设计成果确认后才能进行下一阶段工作。

第六条 甲方责任

11.8、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9、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2024.9.29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6210576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商路16号深

圳市南山区慢性病防治院

电 话：0755-86210576

传 真：

乙方（盖章）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2024.9.29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13421809773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

福永大道303号8栋1405

电 话：0755-86719826

传 真：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设计-[2024]990000001

深圳市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高级中学改扩建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 计 人: 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联合体)

2017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区府二办五楼东侧

法定代表人：黄沛锋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嘉铭

设计人：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设计人 1（联合体牵头人）：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8002815XA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汶水东路 917 号 12 幢 201 室

法定代表人：于春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石建川

设计人 2（联合体成员）：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LA7G8X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福永大道 303 号 8 栋 1405

法定代表人：邹修洪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山高级中学改扩建工程（设计）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建设规模：项目位于坪山区锦龙大道与金碧路交汇处东南侧，新建建筑占地面积约 8200 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 43724 平方米，扩建 18 班高中，可新提供学位 900 个，主要建设内容分为两部分：1、新建校舍；新建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

房、生活服务用房、教师宿舍、地下车库、设备用房等；2、现有校区除危整治改造；翻新改造学校整体外立面、体育场地，改造修缮学校食堂及部分宿舍楼等，详见任务书。

4.投资规模：项目投资匡算 37249 万元，建安费 29401.2 万元。

5.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设计范围、内容及阶段

1.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不含概算编制）、施工图（含精装修等各相关专业设计）、绿色建筑咨询、施工配合、后续的相关跟踪服务、竣工图编制及竣工测绘，提供设计阶段全专业 BIM 模型建立及应用，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详见设计任务书。

2.设计内容：结合用地情况，根据《坪山区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指引》，该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教师宿舍、地下车库、设备用房等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

3.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不含概算编制）、施工图（含精装修等各相关专业设计）、绿色建筑咨询、施工配合、后续的相关跟踪服务、竣工图编制、竣工测绘，提供设计阶段全专业 BIM 模型建立及应用，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详见设计任务书。

具体设计要求和工作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三、设计周期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竣工图编制、竣工测绘完成。

1.方案设计：中标通知书送达之日起按发包人要求提交方案设计送审稿；方案设计送审稿评审通过后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方案设计；

2.初步设计（不含概算编制）：方案设计审查后按招标人初步设计任务书要求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评审通过后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

3.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取得发改部门批复（或方案设计通过）后，按发包人施工图设计任务书要求提交施工图设计（包括精装修、专业工程深化设计）文件；

4.初步设计编制完成后，按发包人要求完成初步设计阶段建筑信息模型建立；施工图设计编制完成后，按发包人要求完成施工图设计阶段建筑信息模型建立。

5.初步设计及施工图阶段，设计人需根据图纸深化进行建筑模型翻模（SU 翻模

务费等)。

1.2.3 竣工图编制费发包人保留委托的权利,如发包人另行委托,将从项目设计费中扣除。

1.2.4 项目设计费含因各种原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导致的变更及发包人认定的重大变更除外)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变更设计、方案确认后的反复调整修改费用。若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工程停工的,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阶段任务协商解决,办理结算。

1.2.5 项目设计费包含本项目设计合同其他章节中约定的费用。

1.2.6 本项目设计费为含税价,最终以政府财政部门审定价为准,且不高于概算批复列明的相应费用(概算批复若有单列时)。

2. 签约合同价(含税)(即合同暂定价)为:¥998.7287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佰玖拾捌万柒仟贰佰捌拾柒元整),最终合同价以政府财政部门审定价为准。

3. 设计费合同价款计取、调整及支付,详见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约定。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陈嘉铭

设计人代表: 邹修洪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 (1) 说明;
- (2) 目录;
- (3) 通用条款;
- (4) 专用条款;
- (5) 附加条款。

七、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 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叁 份,设计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叁 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黄沛锋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李春海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账号：1536 4935 4500 34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郑修德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1月04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拟派设计团队（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 姓名 | 陈祥 | 性别 | 男 | 出生年月 | 1986.06 | |
|------------------------------|--|-------------------------|------------|-----------------|---------|----|
| 学历 | 本科 | 学位 | 学士 | 所学专业 | 建筑学 | |
| 职务 | 设计总监 | | 何专业何职称 | 建筑专业中级工程师 | | |
| 执业注册资格 | 一级注册建筑师 | |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 20233105033 | | |
| 项目经理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 | | | | | |
| 项目名称 | 工程概况 | 设计内容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担任职务 | 备注 |
| 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EPC) 合同 | 本次拟对新安街道文汇花园、多宝利市场、海滨城广场一期进行改造，文汇花园于 1993 年建成，建筑面积 78100 m ² ，占地面积 36289.5 m ² ，共 24 栋住宅楼；多宝利市场于 1998 年建成，建筑面积 12056 m ² （住宅部分），占地面积 9311.6 m ² ，共 | 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 | 138.6428 | 2024 年 10 月 8 日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1 栋住宅楼；海滨城广场一期于 1997 年建成，建筑面积 57280.9 m ² ，占地面积 34700 m ² ，共 10 栋住宅楼。 | | | | | |
| 深圳湾社康等 27 家社康装修改造项目—高新南健康服务中心 | 高新南健康服务中心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十一道 28-12 号，提升改造规模为 404.33 m ² 。建设内容包括根据功能布局对进行设计改造，包括拆除局部旧墙、墙面修整铲除；新建隔墙；室内装修；给排水、电气、智能化、空调、消防改造，室外配套等工程 | 全过程设计 | 13.22 | 2023 年 12 月 22 日 | 项目负责人 | |

注：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最具代表性的与本招标项目同类工程设计业绩（至多提供 2 项），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体现项目名称、工程概况、设计内容、合同额、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合同签订时间、签字盖章情况等）、设计成果文件关键页扫描件，业绩证明文件中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或可附上业主出具的职务证明盖章扫描件，投标人自行开具证明无效，分包合同不予认定。

合同编号（甲方）：

合同编号（乙方）：

合同编号（乙方）：

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EPC) 合同

工 程 名 称：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甲 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乙方（牵头单位）：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单位）：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EPC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次拟对新安街道文汇花园、多宝利市场、海滨城广场一期进行改造，文汇花园于1993年建成，建筑面积78100㎡，占地面积36289.5㎡，共24栋住宅楼；多宝利市场于1998年建成，建筑面积12056㎡（住宅部分），占地面积9311.6㎡，共1栋住宅楼；海滨城广场一期于1997年建成，建筑面积57280.9㎡，占地面积34700㎡，共10栋住宅楼。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楼栋门更换门锁及门禁系统，楼道照明灯更换，对建筑外墙进行治理，楼道修缮，对屋面防水修缮，屋面防雷改造，楼栋“三线”整治，楼栋消防设施改造，楼栋排水设施改造；小区道路改造（无障碍和适老化设施改造、适老化设施）、排水管网改造（非雨污分流）、化粪池改造，安防设施改造，垃圾分类提升，室外消防设施改造、小区绿化整治等。

项目总估算暂定为6385.09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暂定5329.18万元。

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1、工程设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优化、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服务、协助报建、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评价等。具体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阶段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如中标单位无相应分项资质，需进行专业分包）。

2、工程施工部分：完成上述设计范围内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的全部施工内容及保修服务。

3、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牵头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工程验收、结（决）算（含审计），内外部协调等。

备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期

签订合同后270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为40日历天；施工工期为230日历天）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任务，并通过验收。

承包人必须挑选项目内的一个小区在2024年12月15日之前完工，项目内其余小区可按照正常工期完工。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本设计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国家规定年限。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格为¥46664430.05（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陆拾陆万肆仟肆佰叁拾元零伍分）。

其中：设计费、施工费暂定价分别如下：

1.工程设计费暂定价：¥1386428.00（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捌万陆仟肆佰贰拾捌元整），下浮率20%；

2.工程施工费用暂定价：¥45278002.05（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贰拾柒万捌仟零贰元零伍分），净下浮率15.67%；

3.全过程设计服务、组织专家评审、协助竣工图编制及整理、协助建设单位向政府各职能部门办理报建审批事宜、配合概算、预算、结（决）算（含审计）的申报、工程验收等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所需费用，已包含在设计部分及施工部分合同价中，投标人不再单独报价，不另行计量支付。

4.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工程进度款以各方名义向发包人申请，联合体成员单位请款须经牵头单位审核后向发包人申请，发包人审核通过后拨款至各方账户。

六、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本合同组成文件：第二部分工程设计、第三部分工程施工、第四部分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第五部分补充条款。

2.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就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 EPC 合同协议书
- (3) 本合同第二部分工程设计、第三部分工程施工、第四部分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第五部分补充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5)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6)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7)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其他书面协议或往来文件
-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争议

如果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可以先协商或要求有关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 1、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 2、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函给发包人后；
-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若有）。

十一、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0月28日

本合同自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履行完毕即行终止。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执贰份，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执贰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公章）

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盖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Signature]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Signature]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29 区宝民一路 202-8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福永大道 303 号 8 栋 1405

邮政编码：518133

邮政编码：518103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前期工程师：熊真

[Signature]

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盖公章）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23 层

邮政编码：518101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第十三条 设计团队主要成员名单

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

技术标书

4.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上岗资格证明 | |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项目总负责人 | 吴晓春 | 助理工程师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一级 | 20196101072、粤(深)初职证字第071237号 | 建筑 |
| 设计负责人 | 陈祥 | 工程师 |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职称证 | 一级、中级 | 20233105033、1903003025136 | 建筑 |
| 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 | 华轩 | 工程师 |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B证、职称证 | 一级、中级 | 1412016201727877、粤建安B(2020)0007483、(2021)12081717 | 建筑工程 |
| 项目副经理 | 唐长富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GX22021026700 | 建筑工程管理 |
| 技术负责人 | 曹其斌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017)8121027 | 工民建 |
| 安全负责人 | 罗军 | 助理工程师 | 安全生产考核C证、职称证 | 初级 | 粤建安C3(2020)0033629、(2021)81813029 | 安全工程 |
| 质量负责人 | 陈卫 | 工程师 | 岗位证、职称证 | 中级 | 045201060000400060、(2020)12082976 | 工程测量 |
| 造价工程师 | 李程 | 助理经济师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职称证 | 初级 | 建[造]14234400023645、81823247 | 工程造价 |
| 建筑专业设计师 | 陈国均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02000076030918 | 科技成果转化(建筑设计) |
| 结构专业设计师 | 杨广和 | 高级工程师 |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职称证 | 一级、高级 | S994410026、粤高职称字第087024号 | 结构 |
| 电气专业设计师 | 董文林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0190074759 | 电气工程 |
| 暖通专业设计师 | 黎永乾 | 助理工程师 | 职称证 | 初级 | 粤初职证字第1802056000210号 | 暖通空调设计 |
| 给排水专业设计师 | 刘文涛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B08203040100000292 | 给水排水 |
| 装饰专业设计师 | 王宇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粤中职称字第1000102001943号 | 装饰 |
| 驻现场设计代表 | 周末财 | 助理工程师 | 职称证 | 初级 | 2003036001111 | 建筑设计 |
| 施工员 | 张相近 | 助理工程师 | 岗位证、职称证 | 初级 | 0452110100004000134、81813895 | 土木工程 |
| 劳资专管员 | 吴垞桑 | 工程师 | 岗位证、职称证 | 中级 | 452094511303717、(2021)12081746 |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
| 现场工程师 | 沈耀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021)12081700 | 土木工程 |
| 资料员 | 黄晓雷 | 工程师 | 岗位证、职称证 | 中级 | 452094511400470、(2022)12082192 | 土木工程 |

72

第五部分 补充条款

本章条文是合同签订、合同执行全过程的重要文件依据，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及补充条款所有内容、通过现场踏勘及投标前的答疑，对本工程的一切文件、施工现场环境及施工条件详细研究和完全理解。本章所列条款如与招标文件其他条款不一致时，以本章条款解释为准。

- 1、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联合体内部的组织管理工作和沟通协调工作；
- 2、联合体牵头单位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通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计划呈报、提交进度款申请报告、成果文件的提交等，由此产生的管理费由联合体内部协调解决，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 3、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服务、协助报建、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评价等，具体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阶段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如中标单位无相应分项资质，需进行专业分包），具体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阶段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详见EPC合同协议书），联合体成员承担本项目的设计范围内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的全部施工内容及保修服务；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牵头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工程验收、结（决）算（含审计），内外部协调等（详见EPC合同协议书），同时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整个项目的管理和监督工作，联合体牵头单位派出的项目负责人对整个项目进行监管，由此产生的费用由联合体内部协调解决，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 4、联合体各方在完成本工程（EPC）任务过程中享有的权利包括：项目监督权、知情权、收益权、项目分工中的协调权、损失追偿权等。
- 5、联合体各方应按期合格地完成所承担的项目任务，及时向发包单位呈报所承担的项目任务的进展和实施情况，服从发包单位统一协调。
- 6、联合体牵头人对联合体各成员的成果文件（文件资料要求按合同条款）统一汇总并提交给发包人，无论是联合体牵头人的原因还是联合体成员的原因，导致成果不能按时按要求提交的，均属承包人违约。
- 7、联合体成员之间还可以制订更详细的联合体协议书，对新安街道文汇花园等三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及处理原则一并写明，联合体内部事务均以依据共同签订的联合体协议加以解决，联合体牵头人应将该协议书送交业主。
- 8、联合体单位共同承担合同中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规定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甲方（盖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前期工程师：熊真

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盖公章）：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盖公章）：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正本

合同编号: 2023F189SI005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小型平台)

工程名称: 深圳湾社康等 27 家社康装修改造项目——高新
南健康服务中心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 计 人: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本合同设计人由发包人通过小型建设工程交易及履约评价管理系统招标方式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湾社康等 27 家社康装修改造项目——高新南健康服务中心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十一道 28-12 号
3. 建设规模：高新南健康服务中心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十一道 28-12 号，提升改造规模为 404.33 m²。建设内容包括根据功能布局对进行设计改造，包括拆除局部旧墙、墙面修整铲除；新建隔墙；室内装修；给排水、电气、智能化、空调、消防改造，室外配套等工程。
4. 投资规模：项目建安费暂估为 195.83 万元。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设计范围、设计阶段及设计服务内容

1. 设计范围：本项目计划投资内的全部设计内容。
2. 设计阶段：包括方案设计（含方案调整和方案深化）阶段；初步设计阶段（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服务阶段。
3. 设计服务内容：设计人承担本项目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需勾选）：方案设计（含方案调整和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节能评估报告、 BIM 技术应用（提供设计各阶段 BIM 成果）、报建配合、设计变更、施工配合及竣工验收配合、结（决）算审计配合等。

其中涉及常规设计专业的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勾选）：规划、总图、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电气、通风与空调、人防、消防、展陈、标识、泛光照明、建筑智能化、电梯（升降梯及自动扶梯）、道路（包含路口开设）、燃气、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建筑节能环保（包括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太阳能利用、编制用水节水报告、中水系统、雨水回用和屋顶绿化等）、迁改类设计、以上未列出但

人核查同意)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4. 施工图设计阶段:上一阶段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5.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结(决)算(含审计)。期间乙方需配合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负责竣工图审核及签章、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等工作。

6. 具体时间安排如有变动,由双方协商确定。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万贰仟贰佰元整 (¥ 132200.00 元)。本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

2. 签约合同价组成、计取、支付、结算及调整,详见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约定。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1(设计阶段): 张雪石; 联系电话: 139 1982 6126

发包人代表2(施工阶段): 张雪石; 联系电话: 139 1982 6126

设计人代表: 陈祥; 联系电话: 0755-86719826

双方保证,上述人员拥有授权代表资格。

任何一方授权代表的变更应事先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授权代表签署的文件资料视为无效。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 (1) 说明;
- (2) 协议书;
- (3) 通用条款;
- (4) 专用条款;
- (5) 补充条款(如有);
- (6) 专用条款附件;
- (7) 中标通知书;
- (8) 招标公告及要求;
- (9) 投标资料及其附件;
- (10) 标准、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文件、发包人设计指引;

| | |
|--|--|
|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 设计人：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634798694R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LA7G8X |
| —— |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
| —— | 账号：15364935450034 |
| 签订日期： 2023年12月22日 |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邱志曼/13421809773 |

附件 1：项目投入设计人员安排表

| 姓名 | 出生年份 | 专业 | 学历 | 单位职务 | 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 | 岗位职责 |
|-----|------|----------|----|-------|-------|---------|-------|
| 陈祥 | 1986 | 建筑 | 本科 | 项目负责人 | 中级工程师 | 一级注册建筑师 | 效果把控 |
| 张春来 | 1976 | 装潢设计 | 本科 | 执行负责人 | 设计师 | / | 执行落地 |
| 邓双明 | 1976 | 电气自动化 | 本科 | 机电设计 | 设计师 | / | 机电设计 |
| 邓双明 | 1976 |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 本科 | 给排水设计 | 设计师 | / | 给排水设计 |
| 雷雨涵 | 1988 | 供热与通风 | 本科 | 暖通设计 | 设计师 | / | 暖通设计 |

拟投入的设计团队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

| 序号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上岗资格证明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1 | 项目负责人 | 陈祥 | 工程师 | 一级注册建筑师证 | 一级 | 20233105033 | 建筑 |
| 2 | 建筑专业负责人 | 陈国均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02000076030918 | 建筑 |
| 3 | 结构专业负责人 | 刘宇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河职改(2018)30号 | 结构 |
| 4 | 电气专业负责人 | 董文林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0190074759 | 电气 |
| 5 | 暖通专业负责人 | 魏松柏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1500102268923 | 暖通 |
| 6 |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 刘文涛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B08203040100000292 | 给排水 |
| 7 | BIM工程师 | 阮志荣 | 建模师 | BIM建模技术 | 合格 | 170090204585 | BIM建模 |
| 8 | 建筑专业工程师 | 王宇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1000102001943 | 建筑 |

注：1、请投标人自行配置专业齐全的设计团队人员，并提供拟派人员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项目团队人员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的投标截止日前1个月的社保证明文件。

陈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祥

身份证号：42028119860619007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四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513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2025年02月18日
-2025年04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陈祥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06月19日

注册编号：20233105033

聘用单位：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6月13日-2025年04月02日



主任



陈祥

个人签名：陈祥

签名日期：2025年2月18日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祥 社保电脑号：626280721 身份证号码：4202811986061900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492171 单位：元

| 缴费年 | 月 | 单位编号 | 养老保险 | | | 医疗保险 | | | 生育 | | | 工伤保险 | | | 失业保险 | | |
|------|----|----------|---------|---------|--------|------|--------|--------|--------|----|-------|-------|------|-------|------|-------|-------|
| | |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
| 2024 | 11 | 30492171 | 4492.0 | 718.72 | 359.36 | 1 | 6475 | 323.75 | 129.5 | 1 | 6475 | 32.38 | 2360 | 23.6 | 2360 | 18.88 | 1.72 |
| 2024 | 12 | 30492171 | 4492.0 | 718.72 | 359.36 | 1 | 6475 | 323.75 | 129.5 | 1 | 6475 | 32.38 | 2360 | 23.6 | 2360 | 18.88 | 1.72 |
| 2025 | 01 | 30492171 | 4492.0 | 763.64 | 359.36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2360 | 23.6 | 2360 | 18.88 | 1.72 |
| 合计 | | | 2201.08 | 1078.08 | | | 964.15 | 393.66 | | | 98.43 | | 70.8 | 56.64 | | | 14.1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7fe898c77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492171 单位名称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陈国均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国均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四月六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普通全日制 建筑工程技术 (城镇规划与设计) 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 校(院)长：何大同

证书编号： 128201201106000692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 名 陈国均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500101198804062212
ID No.

工作单位 辽宁英大建筑工程有
Establishment 限公司

科技成果转化
专业名称 (建筑设计)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20.9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管理号 202000076030918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刘宇

| | | | | |
|---|----------|----------------------|----|---|
|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 姓名 | 刘宇 | 性别 | 男 |
| | 身份证号 | 430202198107057016 | | |
| 管理号: | 职称系列 | 工程 | | |
| | 资格名称 | 工程师 | | |
| | 专业 | 土木工程 | | |
| | 授予时间 | 2018年12月 | | |
| | 评审机构 | 工程系列河池市中级评委会 | | |
| | 批准机关(盖章) | 河池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
| | | 2018年12月3日 | | |
| | | 授予资格文号: 河职改(2018)80号 | | |

| | | | | |
|---|----------------------------------|-------------------|----|---|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 学生 | 刘宇 | 性别 | 男 |
| | 一九八一年七月五日生,于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〇〇一年七月在本校 | | | |
|  | 房屋建筑工程 | | 专业 | |
| |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 校(院)长: | 张晓琪 | | |
| No. 01115785 | 校名: | 株洲工学院 | | |
| | | 二〇〇一年七月一日 | | |
| | 学校编号: | 11535120010600737 | | |

董文林

2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董文林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五月十三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三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电力系统自动化技术 专业 函授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业大学 校 长：王汉青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1991]14号
证书编号：115355201306010424

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颁证部门钢印)

姓 名 董文林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511322198505238076
ID Number

专业名称 电气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成都市工程技术系列中(初)级职称成都市科学技术协会评审委员会

评审组织
Appraisal Organization

评审时间 2020年12月25日
Appraisal Date

批准时间 2021年4月22日
Approval Date

查询码 A304121017883663
Query Code

ZYJSZ02S ZYJSZ02S

魏松柏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魏松柏 社保电脑号: 618177634 身份证号码: 430421198410233836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492171 计算单位: 元

| 缴费年 | 月 | 单位编号 | 养老保险 | | | 医疗保险 | | | 生育保险 | | | 失业保险 | | 工伤保险 | | | |
|------|----|----------|--------|--------|--------|------|--------|--------|--------|----|-------|-------|-----|------|-------|-------|------|
| | |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单位交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
| 2025 | 01 | 30492171 | 4492.0 | 763.64 | 359.36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236 | 38.6 | 2360 | 18.98 | 4.72 |
| 合计 | | | 763.64 | 359.36 | | | 336.65 | 134.66 | | | 33.67 | | | | 18.98 | | 4.7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7fe89b8b5r)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492171 单位名称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刘文涛



阮志荣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阮志荣**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八月十八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阮庆**

证书编号：**137121201706002688** 二〇一七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持证人参加：

BIM 建模技术

专业技能培训，完成培训计划所规定的內容，经考核，达到相关岗位要求的专业技能水平。

特发此证。



姓 名：阮志荣

身份证号码：440902199408184830

理论知识考核成绩：合格

实际操作考核成绩：合格

证 书 号 码：170090204585



2017年 8 月 16 日

王宇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企业名称 |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企业注册资本 | 1000 万元 |
| 企业地址 |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福永大道 303 号 8 栋 1405 | | |
|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 邹修洪 |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 黄华 |
|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 2023 年 12 月 28 日 |
|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 是 |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 12 |
|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认证单位：中扬认证(广东)有限公司 取得时间：2023 年 9 月 28 日 | | |
| 备注 | | | |

注：本表须与《资信要素一览表》配套使用。

1、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2、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93723Q0422R0S

兹证明

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LA7G8X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福永大道303号8栋1405

生产/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留芳路6号庭威产业园3号楼6F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认证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设计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28日 证书有效期：2026年09月27日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



第二次监督合格标志
(贴花)

第三次监督合格标志
(贴花)



证书有效状态可登录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确认。

中扬认证(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 广东省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桃花街159号2810房

电话：020-84121103

履约评价汇总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履约评价时间 | 履约评价出具单位 | 评价等级 | 备注 |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注：提供近一年内（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履约评价（不超过6项，若提供超过6项，统计时只计取前6项）。附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履约评价（含季度履约评价、合同完成履约评价）或网页截图和网址链接，时间以履约评价落款时间为准。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四批）设计（二次）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我方作为投标人，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结合我方实际情况，我单位愿以152万元（按照前附表规定报价方式填写）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投标担保将均被没收；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所约定如下全部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配合预算编制（需确保相关成果文件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施工现场配合、设计变更、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全过程设计服务工作。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全部内容为准，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详见《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6）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7）。我方一旦中标，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



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主要承诺事项：

如承诺将中标金额的_____ % 依法分包给满足条件的中小企业等。

8、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9、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2) 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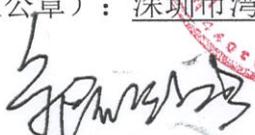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10、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纸质文件加盖单位公章）：深圳市湾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福永大道 303 号 8 栋 1405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6719826 传真：/

2025 年 2 月 24 日

